

四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（2020）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金川县科学技术和农业畜牧局）的2021年金川县省星级现代农业园区奖补资金建设项目—雪梨产业基地提升改造（二次）项目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生物有机肥）；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南充禾香生物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5人，营业收入为5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00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2. （梨小食心虫性信息素生物农药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杨凌翔林农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0人，营业收入为5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50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3. （熬制石硫合剂材料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江油市成双化工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4人，营业收入为48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20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供应商名称：成都扬浆农资有限公司（盖章）

法定代表人/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：陈刚（签字）

日期：2022年9月27日

